

介绍研究职业教育行政之名著

职业教育之范围甚广，自小学职业陶冶以至专门之特殊职业训练，皆为其所注意之问题；而其所尤注重者为实施方面之方法，职业教育行政在实施方面尤占重要之位置。关于职业教育理论及原理之书籍颇多；而关于职业教育之实施方法者尚少。培恩氏（Philip H. Harnisch）一九二四年所出版之《职业教育行政》（Vocational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实为教育新著中甚有价值而足供吾人之参考者，亟述其梗概以告教育界同志。

培恩氏系美国研究职业教育之名家，现在哥伦比亚大学师范学院教授职业教育科目。彼自谓作者之目的不在空谈职业教育之理论，乃在为特殊之职业教育商榷学校及各科之组织管理，其所宜用之方法与标准，其所不可缺之重要条件等等，尤特别注重工业教育。

全书共分四编。第一编系绪论，详述职业教育在民治国家之教育计划上所占之位置，及各种职业教育之定义与其发展之背景，于职业陶冶亦甚注意。第二编分析研究美国职业教育律之内容，及根据此律之一切职业教育行政机关之内容与利弊。第三编叙述各类职业学校之组织与管理。第四编讨论各地方对于职业教育行政方面应有之责任及设施。

美国职业教育在实施方面之最大根据，乃一九一七年威尔逊总统所批准颁布之《职业教育律》（Vocational Education Act of 1917）。

或称《斯密司休士律》(Smith-Hughes Act)此固研究教育者所深知。但其内容复杂，头绪纷繁，从无有人加以分析之研究与详明之解释者，有之则培恩氏在此书第二编中之叙述。吾人读此，对于美国全国之职业教育组织了若指掌，深佩其政府之贤明，通盘筹划，积极振兴。反观吾国之职业教育则仅恃在野人士之攘臂呼号，政府从无谋及全国按次推行之新计划，所有者不过枝枝节节之设施，深可慨也。然吾国不振兴职业教育则已，否则非有全部筹划之大计划不为动，则此书之所述，诚足为他山之石，大可供吾参证。此外本书所述之方法与标准条件等等，虽根据美国之事实，而往往与吾国情形若合符节，其可资借镜之处甚多。该书共三百三十三页，由美国醴醴齋出版，价值美金约三圆。

载 1985 年 1 月 1 日《教育与职业》
第 2 期，署名邹恩润。

靠得住

近有一位朋友乔迁到一所洋房，在一个星期日，请了几位老友吃中饭，座中有一位朋友说该处及附近许多房子，由某地产营业公司用一个人专任收租，每月薪金拿一百五十圆，看上去事务简单，并用不着什么本领。旁有另一朋友插着说道：这一百五十圆似乎不偏重什么本领，是要换得“靠得住”三个字。

上星期看见营业正在蒸蒸日上的某公司经理，因为发现派出去的一个调查员受了贿，便雷厉风行的叫他“滚蛋”，他所持的惟一大理由是“靠不住”。

不但经手银钱，有“靠得住”与“靠不住”的大区别；就是经手其他的事务，也是一样。

某机关的领袖用了一个很特别的人。这个人我也见过，真是“怪头怪脑”到十二分！他无论看见什么人，总是始终挂着一副板面孔！无论对什么人说话，总是命令式的口气。有几次叫他出去接洽事情，总是做到得罪人才休。所以到处不为人所容。遇着那位领袖，却看出这个人一万分的靠得住，出了月薪五十块钱，专叫他在办公室一个角里替他编造全机关的各项事业收支统计，永远不叫他再拿那副赤板面孔去外面见人，免他再去发表“命令”。他的统计却做得一丝不苟，数数准确。我提这件事，当然不是说这个怪人是可作模范。我的意思，就是怪到这种地步，能“靠得住”，还有用处。

社会上用人的都特别注意“靠得住”。靠不住的人就有奇才异能，只有更靠不住，靠得住的人再有奇才异能，更易“飞黄腾达”。靠不住的人幸而“飞黄腾达”，终有跌一跤爬不起来的日子！

载 员愿年 员月 员日《生活》周刊
第 猿卷第 怨期，署名韬奋。

潘公弼先生在北京入狱记（二）

许世英与陈锦涛 潘先生关在看守所里书记官的卧室里面，除看书外，无所事事，天天望出去，天天失望，难熬已极！但在书记官看起来，在看守所里有这样的优待，真是无上尊荣！据他说，只许最体面的人住在这个卧室，而且自看守所成立以来，只有过三人，第一是许世英，第二是陈锦涛，第三便是这位“难熬已极”的潘主笔。

又来一个犯人 关了十天以后，又来了一个犯人，他的姓名，潘先生现已忘记，只记得他是云南人，北京大学生，因参加学生运动被逮。走进之后，这位学生与潘先生彼此请教尊姓大名。他还笑着问潘先生得住这优待室，有什么“脚路”。潘答没有，反问他何以得到此地，他说入看守所已有几天，本在看守所里棚内的许多犯人一起。同时被逮的同学四人，他年最大。四人入所后都不肯吃饭，当局疑是他所煽惑，所以特地把他调开，送至该室，与潘先生同住。

强作慰话 潘先生见这位新来的朋友不肯吃饭，却劝他一番，对他说尝尝监狱生活也好，为名誉事而被逮，只要不甚受拘束，久住也好，潘先生此时心里实在急得像热锅上蚂蚁，嘴里却只得胡乱的说着也好也好去安慰那位不肯吃饭的朋友。那位不肯吃饭的朋友果然被他劝得肯吃饭了。

瞎谈算命 到了夜里，两人闲谈到算命的事情。潘先

生谈起邵飘萍有人替他算命，断他终身有三次牢灾，一次已过，一次将来，一次即到。不过即到的一次也许可以避免。那时潘主笔不幸做了替身，居然邵主任得乘此“逃之夭夭”。那位云南朋友也大谈他的过去算命的经验。彼此大开其话箱，倒不寂寞。

奇梦 潘先生在看守所里有一夜做一个奇梦，梦与一友同到北京西城看相，看见那位看相先生的门口还树立一根旗杆。据那位看相先生说他的讼事要到十一月初才可以了。潘梦中恍惚知道自身已经入狱。后来这个奇梦居然奇验，详见后文。

十七日后 十七日后的一夜，看守所所长忽然跑进来对潘先生大拱其手，大恭其喜。说你先生明天可以出去了。这时书记官也就急急忙忙的跟进来，也很起劲的拱手恭喜。那位云南朋友看见潘先生就要出去，想起他的自己还不知何日始了，不禁大发其唏嘘感慨。一小时后，检察官自己也跑来忙着拱手敷衍，并请潘先生到所长室里面去坐谈，再三申明看守是出于总长的意思，总求谅解，明日即可出去。

交保 第二早要交保才能释放，当时潘先生有一位表兄在北京办化学工厂，就由看守所叫一部汽车，派两个司法警察，送出去打保单，手续完毕之后，潘先生赏给那两位法警两块钱，他们把两块钱拿在手上看，又望望潘先生的面孔，不敢要，又由手里交还！

开水当烟 当潘先生入看守所的时候，所带的香烟及雪茄烟都被搜一空，在所前后十八天，一点烟都没有吃。苦极！只得大喝白开水过瘾！出来之后，大吃其烟，觉得美味无穷！

待审 取了保，由看守所放了出来，并不是从此就可

逍遥的，是要随传随到的。当时《京报》因邵已逃避，无人主持，已经停办。在潘自己觉得没有什么罪名，无所用其恐慌。放后两星期内传审过两次，辩论终结，等候宣判。这个时候，常有司法界的朋友来说大概可以无事，不过要罚几块钱而已。

奇梦的奇验 潘先生在看守所里做一个看相的奇梦，上文刚才说过。他出后三五日，因好奇心的作用，便约梦中所见的那位朋友同往北京西城去寻梦中所见的那家看相先生。同到了那个地方，果然寻着，门口的旗杆，门里的内容，样样都和梦中所见的无异！可是问起那位看相先生，他家人却说刚死未久。听说依北京的风俗，一个人死了之后在七内他的门口总树立一根旗杆，这样说起来，潘老主笔难道是梦里遇着了鬼！倒是一桩不可思议的事情！要让心理学专家去研究了。

宣判日 到了宣判那天的上午，忽有司法界朋友打电话来，说事情不了，而且已经定罪，这次进去非关几个月不可。潘先生虽听了这种话，也只得硬着头皮应传而去。

载 1935年 1月 1日《生活》周刊
第 1卷第 1期，署名编者。

轰动全欧的一件婚事

最近有一件轰动全欧的事，就是德国退位凯撒（即德皇威廉第二）的胞妹维多利亚公主和俄国前男爵苏伯古夫的结婚。公主今年已六十三岁，而这位俄国男爵才二十八岁。将要结婚的时候，凯撒反对，说如果真要实行，他要从此断绝兄妹关系，不相往来。宗教中人说年龄相差如此之远，认为不道德的婚姻，都不肯借教堂给他们行礼。公主则说她的意中人年龄虽小，经验却富，竟不为动，卒成夫妇。我个人觉得二十八岁何尝可算早婚，不过和六十三岁的迟婚一比，相形见小而已。只要他们不是“罗敷有夫”，“使君有妇”，真出于恋爱，似乎牵不到什么道德问题，然而竟弄得全欧大惊小怪！这张合影是他们结婚后第一次摄的，看上去那位六十三岁的公主倒也好像年岁很青，至多像三十岁或甚至三十岁以下的神气。

载 1925 年 1 月 1 日《生活》周刊
第 1 卷第 1 期，署名秋月。

吴稚晖先生的未来世界观

吴稚晖先生最使人佩服的，是年老而思想非但不老，并且是括括叫的大新而特新。他的文字，嬉笑怒骂，淋漓尽致，每于诙谐之中寓着至理，能令读者非一口气看完，不肯罢休。他的谈话也是这样，常自称“老头儿”“土老儿”。十二月一日蒋宋在上海大华饭店行结婚礼，这位“土老儿”先生对着冯玉祥的夫人等大发挥他的宏论，把一般所谓大人物的，骂得“不亦乐乎”。愤世嫉俗，发指眦裂，冯夫人听了“老头儿”的妙论，“不敢赘一词”，便问照吴先生看来，将来人类究竟走到怎样的路上去。吴先生便因此一问，大宣布他的未来世界观，我觉得倒很有趣味，很有远见，可以说是人类生活的革命论。

吴先生说依他看起来，将来的人类要走三条大路。第一条路是教育革命，第二条路是物质革命，第三条路是生育革命。

教育革命 他说人类的不平等，是教育制度不良的结果。原来车夫和苦力并不是天造地设的，博士硕士也不是生而知之的，只因为教育不同，所以苦的苦死，好的好死！其实所谓博士有什么了不得，只要大学教育公开，博士便满街都是。现在欧洲的义务教育有的已到中学，到大学也就不远，等到人人都是博士，你也是博士，我也是博士，还怕你欺侮我吗？这样一来，罪恶自然会减少。

我们只要看看文明各国义务教育年龄与程度增加，便

知道吴先生的话，确是世界潮流的趋势。反观我国不识字的同胞还有百分之九十八，怪不得少数自命知识阶级的人尽管兴波作浪！

物质革命 个个都是博士，又有谁来倒垃圾，谁来倒马桶呢？吴先生说要解决这个问题，只要物质革命，人类运用智力，使用机器，一切工作，都用机器去做，人类只要管理已足。他以为到了物质革命成功的时候，每人每日只要做两小时工作，需用的东西人人有，人人享受人生的快乐。

讲到物质革命，吴先生随口把章行严大骂一顿。他说由物质革命所得的境界，绝不是瞎谈农本主义的章行严所梦想得到的。吴先生说有一次他在北京，章行严说中国非以农立国不可。他“老头儿”就大不客气的骂他几句，说他所主张什么以农立国，不外两条路：一是自己动手耕种，终年勤苦，家人不足温饱；二是雇用长工，自己来做小资本家。那还要得？若将来物质革命之后，预料千亩之田，只要十人管理，轮流工作，因科学的进步，那时只要在八小时之内，就可由下种而立得收获，何等轻快，彼此只要分分就得了！这就是将来人类在物质方面革命的结果。

讲到物质革命成功，科学发达到极点以后的交通，吴先生也有很有趣的意见。他说到了那个时候，人类可以不必乘车坐船，什么火车汽车，都要嫌得笨极，只要把身子一摇，或是用什么东西一拉，要到那里，就到那里了！我看照吴“老头儿”的意思，人人都像“孙行者”一样，或是像商务印书馆找钱用的运转机一样，一摇或一拉就行！诸君不要以为吴先生说梦话，科学发达必有这种能力。我们只要想没有电梯以前，如果对人说只要眼睛一闪，双足

不动，就到了五层楼，有谁相信？

吴先生以为到了那个时候，人类生理上也必有剧烈的变化。他深信达尔文的进化论，人类在往古本是四足兽，后来因要适应环境，前面两脚就变成两手。此后人类还是要进化的。现在汽车这样多，被轧死的人不知多少，再过几万年，人类后头骨上必定要生出两只眼睛来应付环境！照吴先生这样说，将来满街都是前后共总生着四只眼睛的人来来往往，倒是奇观！

生育革命 物质发达到极点，人类好像神仙一般，既没有战争，又没有瘟疫，世界上便要有人满之患。吴老先生说解决这个问题要生育革命。他说所谓生育革命，要用科学的方法来对付这个问题，绝不是像现在所有什么节育谬说，也不是像胡适之等作孽，闹什么新文化，旧文化，翻筋斗翻出一大批不正当的书报来！

我觉得没有能力的人偏偏生了许多子女，真是极苦的生活，所以对于吴先生所说的用科学来节制生育，十二分的表同情。不过骂胡适之先生是现在市上不正书报的作孽者，却太冤枉。这是我不怕吴“老头儿”先生的痛骂，要硬着脖子说一句公道话的。

载 1935 年 1 月 1 日《生活》周刊
第 145 卷第 1 期，署名心水。

潘公弼先生在北京入狱记（三）

宣判三罪 到宣判那一天，审判官宣布潘先生的罪状有三：一是侮辱官员，二是妨害治安，三是泄漏秘密。当时《京报》的评论是由邵飘萍主持。他的笔锋犀利，的确把当时的腐败官僚骂得淋漓尽致，有一天评论题目叫做《民生主义与官生主义》，里面有几句话说：“腐败官僚，满坑满谷，换汤换药，无非蠢奴，以民脂民膏应酬老友，以国家官职位置废人。”有一天评论把当时的阁员骂得澈心澈骨，题目叫做《阁员尽孝》，里面有几句话说：“阁员虽多半蠢如鹿豕，然一念及自身为新国会之所产出，则反哺之思，安能自己，敢料阁员所表示者，必曰儿辈愿侍奉终身，虽至糲飧不继，决不能卖却阿娘也。”辞锋这样锐刻，怪不得当时的阁员老爷难受！但是攻击个人，与他们的职务无关，不能成立侮辱官员的罪名。潘先生在他的“辩诉状”里面，曾有根据法律的声辩。其实潘只管新闻，不管评论，评论的好坏，本不与他相干。

二三两点 第二点的“妨害治安”，系指当时《京报》有一段新闻，说张作霖与孟恩远的暗潮，有《张孟之盘马弯弓》之标题。其实当时张孟恶感与奉吉风潮，已成公开的秘密。第三点所谓“泄漏秘密”，系指《京报》转载“北京通信社”稿，把当时所谓“新国会”的秘密会议内容宣布出来。其实转载已经公然刊布的东西，也说不上什么“泄漏秘密”。

抗议无效 宣判官判定泄漏秘密罚洋五圆，侮辱官员罚洋十圆，拘留一个月，妨害治安应受五等有期徒刑两个月：共总拘留三个月，罚洋十五圆。潘先生口头提出好几点抗议，现在已记不完全。其中有一点是说依法末次辩论须由被告最后发言，上次辩论终结，最后发言却是检察官，有一点是说依法口供须经被告签字承认，那次却仅凭纪录，未必正确。

审判官的妙语 审判官回答说：“我不得不如此判决，请你原谅。不服可上诉。我今天不得不如此执行。”审判官的“不得不”的苦衷，想是“朱总长的命令”使他不得不“不得不”吧！

审判官的又一妙语 潘先生又提出一个法律问题，说已经关过了十八天。可折半除去九天的拘留；而且依法可罚金赎罪，罚八十一元就可以了。审判官说扣算要法官答应，赎罪也要法官答应，法官不答应就不能这样办。听说这确是依法的解释，不过这位审判官再说下去，便“妙不可酱油”了。他老实说当局的意思要关潘三个月，所以这样判决，如允赎罪，还是要加上三个月，目的总是要关三个月就是了！这样公平正大的判决，真是“不得不”的妙法！

重尝看守所味道 在上诉期间的十日以内，又要拘押在看守所内，于是潘主笔又重尝看守所风味！这次入看守所，和上次不同。上次是住在书记官的卧室里面，可以算是特别优待室，这次却是正式的入看守所了，房门有用大柱做好的栅门，下锁，里面颇大，外面还有一小间，是守卫住的。

同病相怜 潘先生进去之后，看见已有两个犯人在里面。一个是面孔团团的老者，很丰润，有两须。看潘进

来，拱拱手打招呼。据说是安庆警察厅厅长，因鸦片问题被人诬告。还有一个是长而瘦的，外穿呢袍，里面却是全套西装，脚穿皮鞋，据说是北婆罗洲总领事谢天保，也是受了别人的诬告。他们两位看见潘主笔来了，很得意，因为无意之间居然彼此文绉绉的人能聚在一起，也算难得。当夜潘还未带铺盖，那两位患难相遇的朋友居然十二分殷勤的各人凑点出来使他睡得过去。从此同处囹圄，居然有谈有笑，另有一种趣味！

上诉问题 潘先生在看守所里十日以内，要不要提起上诉，却是一个待决的问题。那两位同病相怜的朋友说他们虽然尚未判决，自信无罪。讲到潘先生，他们以为既已判决拘留三个月，到期很快，还是以不诉为是，以为依例在上诉期间不算执行，势必更将时期延长，更糟。况且潘是“名誉犯”，精神上可不必感受痛苦。至十日后移入监狱，也还可设法，可得比较的舒服。

倒也有理 潘先生听他们两位说得倒也有理，同时联想到先他受拘的还有《国民日报》孙几伊，判决半年，上诉无效，竟于将要结婚前一星期入狱，那个时候还在狱里，潘先生当时在京未带家室，过一人的简单生活，若孙几伊则反多一未婚妻，每星期到狱里见一次，见时彼此立在一个大木桶里，只露出一个头面，（在新式监狱里因为犯人要穿特造的犯人衣，这样可免他露出全身，保存廉耻）。含泪强相慰藉，可望不可及，比潘更要如何难受！

抛弃上诉 潘老先生听了那两位患难朋友力劝，又这样的联想了一番，便决意写了一张呈文，声明抛弃上诉。

反而不甚着急 潘先生上次入看守所比这一次所住的地方来得好，但是天天有出去的可能，心里天天存着出去的希望，却天天失望，所以天天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一

般！这一次再入看守所，住的地方远不及前一次，但是明明晓得判决三个月，也就死心塌地等着，反而不像上次的着急。

夜阑人静 在看守所里的夜里，至今犹能使潘先生“向往”的，莫过于夜阑人静，万籁俱寂，只听见看守所后面磨坊里的磨声和着工作者的小曲歌声。

备尝铁窗风味 潘先生住看守所十日期满后，便要迁入京师第一监狱的分监，尝尝正式的“铁窗风味”。潘主笔所尝的“风味”，究竟怎样，下次再谈罢。

载 员 愿 年 员 月 愿 日 《生活》周刊
第 猿 卷 第 猿 期，署名编者。

志同道合的新伉俪

丁名全博士近与德国美尔丽（~~配森~~）女士在德结婚，本年十月才偕回中国。丁博士初在上海同济医科大学肄业，继赴德留学，入佛兰福大学（~~云非~~）~~（云非）~~，毕业后复入维此柏大学（~~灾~~）~~（灾）~~，得医学博士学位。美尔丽女士也是热心医学的，对于看护学的学识经验尤富。我国社会又多一个志同道合的模范新家庭了。

载 ~~九~~ 年 月 日《生活》周刊
第 ~~猿~~ 卷第 ~~五~~ 期，署名秋月。